

「0206花蓮地震行政院啟動復建專案 工程會主委及副主委前進災區」

因應0206花蓮地震造成之災害，行政院已立即啟動復建專案。針對地方公共設施搶災搶險，除可先行動用地方災害準備金外，如復建經費不足需行政院協助，可依規定送行政院並由工程會統籌審議工作，於最短時間內撥補經費，補足地方復建需求。

工程會表示，目前地方與中央政府皆已全力動員執行救災工作，縣市轄管之公有建築、道路、橋梁、堤防等公共設施如有受損，可利用既有之開口合約儘速展開復建工程的規劃設計，經費部分中央也已啟動復建專案，縣市政府可循「中央對各級地方政府重大天然災害救災經費處理辦法」，於3月7日前報請行政院協助。另工程會已請中央各相關主管機關配合各地方政府提報作業現勘，充分掌握災損情形，依即報即辦原則，於最短時間內完成審議工作。

花蓮地震造成重大災情，工程會主任委員吳澤成及副主任委員顏久榮已立即前往花蓮瞭解災損情形，工程會並已聯繫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該公會已配合徵調43位土木技師進駐災區及花蓮縣政府災害應變中心，提供必要之協助。

工程會自從訂定「公共設施災後復建工程經費審議及執行作業要點」以來，已建立完整的提報、審議及管控機制，並與地方政府建立常態的聯繫管道，可立即依地方的提報需求，統籌中央部會進行勘災，以協助地方政府展開實質復建工作。

發布日期：107-02-07

發布單位：技術處二科

聯絡人：黃雅娟科長

聯絡電話：87897610

聯絡信箱：amy@mail.pcc.gov.tw